佛光大學愛心「鹹菜會」濟助實施要點

101.01.17 100學年度第6次主管會報修正通過

101.02.02. 100學年度第二學期學務處處務會議通過

106.01.11 105學年度第一次學生事務會議修定

1. 佛光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愛心「鹹菜會」(以下簡稱本會)為照顧具學籍學生家庭經濟突遭變故，致而影響生活溫飽，本著佛陀普渡眾生濟世愛人之精神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2. 本會之濟助對象，以本校在學學生(含交換生、研修生)臨時因故生活困難者為原則。
3. 本會經費來源：董事會及校內、外善心人士之捐助，由會計室設置專帳，並掣予收據。
4. 實施方式如下：

(一)需要濟助者 (申請書如附件)逕向學務處申請，依學校審核程序審查。

(二)濟助金發放核准一次為期二週，每生每次以3000元，一學期至多補助四次為原則(依

 物價生活指數適時調整)。

(三)捐助人指名長期濟助對象之學生，不受第4條第一、二款限制。

(四) 特殊濟助案件，經校長核定後不受第4條第一、二款限制。

(五)受濟助之學生得優先安排工讀，以培養其自食其力之自助精神。

五、本要點自公佈日起實施。